

证券代码：837482

证券简称：龙源数媒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潮先生与光一科技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签署《合作备忘录》所涉及的重大事项仍有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龙源数媒；证券代码：837482）于2017年12月12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原计划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8年2月9日（星期五）。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5日、2018年1月9日、2018年1月23日、2018年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2018-001、2018-002、2018-003）。

自公司停牌之日起，合作各方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由于该事项较为复杂，各方磋商工作进展较为艰难，公司股票无法按期恢复交易，因此，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分别于2018年2月8日、2018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022）。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22日、2018年3月1日、2018年3月8日、2018年3月15日、2018年3月22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9日、2018年4月16日、2018年4月23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15日、2018年5月22日、2018年5月29日、2018年6月5日、2018年6月12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11日、2018年7月18日、2018年7月25日、2018年8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006、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0、2018-012、2018-013、2018-020、2018-021、2018-024、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28、2018-029、2018-030、2018-031、2018-032、2018-033、2018-034、2018-039）。

2018年8月7日，合作各方正就筹划的重大事项积极磋商中，主要事项仍需有关各方讨论、沟通后进一步确定，公司股票预计无法

于2018年8月8日恢复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批准同意，公司于2018年8月7日披露了《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公告》（2018-040），延期后公司股票暂定恢复转让的最后时点为2018年11月7日。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14日、2018年8月21日、2018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051、2018-055）。

合作各方于2018年8月23日签署了《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8年8月23日公司在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2018-051、2018-053）。

由于该事项需要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要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该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待该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申请股票恢复转让。

在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源创新数字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